



亚超（成都）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YaChao ChengDu Assets Appraisal Co., Ltd.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
涉及的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全部股东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亚超成都评报字（2025）第 006 号

（共 1 册，第 1 册）

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

公司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创业路 1 号剑恒发展中心 8 层 803 号
电话：（028）60801676

邮编：610000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5151020017202500005
合同编号:	亚超成都评约字(2025)第006号
报告类型:	法定评估业务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文号:	亚超成都评报字(2025)第006号
报告名称: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全部股东权益价值评估
评估结论:	-61,774,409.80元
评估报告日:	2025年05月15日
评估机构名称:	亚超(成都)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签名人员:	黄宇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 51040037 黄沁瑞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 51090016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 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 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 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备案回执生成日期: 2025年05月15日

ICP备案号京ICP备2020034749号

资产评估报告目录

资产评估报告声明	1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3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5
一、 绪言	5
二、 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5
三、 评估目的	13
四、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14
五、 价值类型	16
六、 评估基准日	16
七、 评估依据	17
八、 评估方法	21
九、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25
十、 评估假设	27
十一、 评估结论	29
十二、 特别事项说明	31
十三、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38
十四、 资产评估报告日	39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40

资产评估报告声明

本资产评估报告是本公司接受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根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的要求，在履行必要评估程序后，对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特定日的下的价值发表的，由本公司出具的书面专业意见。对本资产评估报告声明如下：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本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前提、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六、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七、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八、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九、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 涉及的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全部股东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亚超（成都）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接受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的要求，本着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执行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事宜涉及的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

一、评估目的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其持有的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股权，需对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股权转让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该经济行为是依据 2025 年 4 月 14 日成都传媒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纪要会议纪要第 4 条（审议《关于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所持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 60%股权项目立项的请示》）（2025 年第 5 次会议纪要）实施的。

二、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是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是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申报经审计的全部资产和负债。

三、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四、评估基准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五、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六、评估结论

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总资产账面价值 2,324.37 万元，评估价值 2,247.83 万元，评估值减值 75.54 万元，减值率 3.29%；总负债账面价值 8,480.25 万元，评估价值 8,425.27 万元，评估值减值 54.98 万元，减值率 0.65%；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6,155.88 万元，评估价值-6,177.44 万元，评估减值 21.56 万元，减值率 0.35%。详见评估明细表。

七、评估结论有效期

评估基准日与经济行为实现日相距不超过一年时，才可以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即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0 日。

八、特别事项说明

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为-6,155.88 万元，其持续经营能力具有重大不确定性，由于账面货币资金足以支付外部债权人的款项，主要债务人为股东或其内部关联单位，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按持续假设进行编制，本次评估按持续经营假设进行评估。

提请报告使用者在使用本报告的评估结论时，应关注本报告正文中载明的“特别事项说明”对评估结论的影响，并关注评估结论成立的评估假设及限制条件。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 涉及的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全部股东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亚超成都评报字（2024）第 006 号

一、绪言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亚超（成都）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事宜涉及的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对所提供的评估资料及法律权属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承担责任，并保证被评估资产的安全、完整性。我们的责任是对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的价值进行评定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对评估范围内的全部资产进行了必要的勘察核实，对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资料进行了必要的验证审核，对法律权属关系进行了必要的关注，实施了必要的资产评估程序。现将资产评估情况及评估结论报告如下：

二、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一）委托人概况

企业名称：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瑞传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7203362901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股票简称：博瑞传播，证券代码：600880，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法定代表人：母涛

注册资本：109333.2092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66 年 10 月 19 日

经营期限：1966 年 10 月 23 日至无固定期限

住所：成都市锦江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文化场馆管理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总部管理；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出版物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被评估单位概况

1. 营业执照登记情况

名称：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420112565557308C

住所：武汉市东西湖区五环大道 31 号

法定代表人姓名：郑华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2,0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0 年 11 月 25 日

营业期限：2010 年 11 月 25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广告牌安装及维修;展览展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武汉市东西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历史沿革

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股权变更情况及主要的长期股权投资和经营管理结构、历史情况等

①2010 年 11 月 25 日公司成立

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25 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人民币。设立时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注册资本	股权比例%
1	上海德优广告有限公司	货币	200.00	100.00
合计			200.00	100

②第一次增资

2013 年 5 月，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000.00 万元，由股东上海德优广告有限公司认缴。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注册资本	股权比例%
1	上海德优广告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

③第二次增资

2013 年 11 月，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2,000.00 万元，由股东上海德优广告有限公司认缴。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注册资本	股权比例%
1	上海德优广告有限公司	货币	2,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	100

④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10 月 24 日，上海德优广告有限公司将出资额 800.00 万元转让给上海越瀛广告有限公司，将出资额 1,200.00 万元转让给四川博瑞眼界户外传媒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注册资本	股权比例%
1	上海越瀛广告有限公司	货币	800.00	40.00
2	四川博瑞眼界户外传媒有限公司	货币	1,200.00	80.00
合计			2,000.00	100

⑤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8 年 12 月 16 日，四川博瑞眼界户外传媒有限公司将出资额

1,200.00 万元转让给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注册资本	股权比例%
1	上海越瀛广告有限公司	货币	800.00	40.00
2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200.00	80.00
合计			2,000.00	100

在评估基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人民币，股权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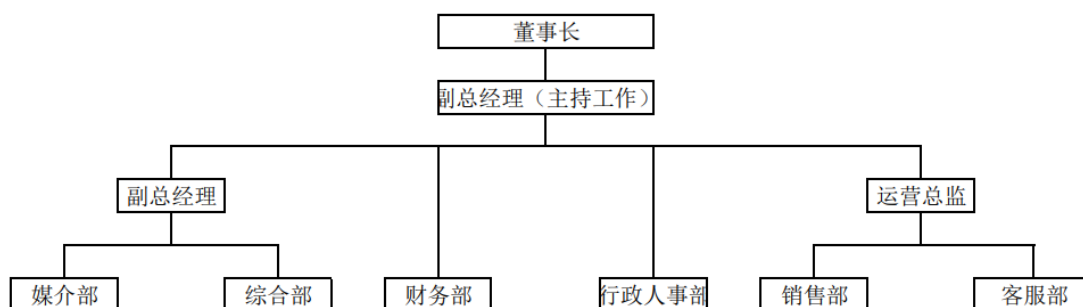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注册资本	股权比例%
1	上海越瀛广告有限公司	货币	800.00	40.00
2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200.00	80.00
合计			2,000.00	100

3.经营业务

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户外广告发布，2021 年 7 月，因与武汉公交集团合作项目停止，至评估基准日未开展经营业务。

4.组织架构



5.近年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资产负债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867,272.97	6,234,152.99	6,984,005.91
应收账款	1,679,473.10	1,758,195.10	2,625,420.40
预付款项	15,094,320.92	15,094,320.92	15,094,320.92
其他应收款	600,853.17	3,660,902.66	7,551,786.06
流动资产合计	23,241,920.16	26,747,571.67	32,255,533.29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1,787.66	1,787.66	4,202.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87.66	1,787.66	4,202.67
资产总计	23,243,707.82	26,749,359.33	32,259,735.96

续表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51,812,803.46	51,812,803.46	13,800.04
预收款项	13,800.04	13,800.04	30,000.00
合同负债	30,000.00	3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17,568.35	54,020.35	
应交税费	721,971.27	722,164.45	
其他应付款	32,206,366.43	32,212,646.43	32,221,225.92
流动负债合计	84,802,509.55	84,845,434.73	84,970,378.27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4,970,378.27
负债合计	84,802,509.55	84,845,434.73	84,970,378.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盈余公积	1,623,854.59	1,623,854.59	
未分配利润	-83,182,656.32	-79,719,929.99	-74,334,496.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1,558,801.73	-58,096,075.40	-52,710,642.31
少数股东权益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558,801.73	-58,096,075.40	-52,710,642.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243,707.82	26,749,359.33	32,259,735.96

经营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802,138.02
二、营业总成本	402,390.02	462,187.05	15,773,522.36
其中：营业成本			9,338,456.04
税金及附加			29,675.88
销售费用			2,402,263.22
管理费用	431,997.80	508,158.72	4,098,203.9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9,607.78	-45,971.67	-95,076.7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30,570.48	46,795.37	96,799.84
加：其他收益			103,903.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60,336.31	-4,834,821.44	-2,600,363.0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0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62,726.33	-5,297,008.49	-15,465,144.38
加：营业外收入		-88,424.60	
减：营业外支出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62,726.33	-5,385,433.09	-15,465,144.38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62,726.33	-5,385,433.09	-15,465,144.38

以上 2024 年数据经四川新天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川天会审（2025）47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2 年和 2023 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6.会计政策及税项

该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14 年 7 月 23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和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财务报表。该公司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征收率
增值税	营业收入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

(2) 主要税收优惠

根据《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符合小微企业税收减免政策条件，2024 年享受小微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三) 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的关系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为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是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四) 委托人以外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为实现评估目的使用，除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外，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为：委托人的上级主管部门、国有资产管理部门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与评估目的相关的其他报告使用者。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和资产评估机构对委托人和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不当使用评估报告所造成的后果不承担责任。

三、评估目的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其持有的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股权，需对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股权转让提供参考依据。

该经济行为是依据 2025 年 4 月 14 日成都传媒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纪要会议纪要第 4 条（审议《关于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所持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 60% 股权项目立项的请示》）（2025 年第 5 次会议纪要）实施的。。



四、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一) 评估对象

评估对象是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

(二) 评估范围

评估范围是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申报经审计的全部资产和负债。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会计报表经四川新天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川天会审（2025）47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审定的资产负债情况如下：

资产评估申报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一、流动资产合计	23,241,920.16
货币资金	5,867,272.97
应收账款	1,679,473.10
预付款项	15,094,320.92
其他应收款	600,853.17
二、非流动资产合计	1,787.66
固定资产	1,787.66
三、资产总计	23,243,707.82
四、流动负债合计	84,802,509.55
应付账款	51,812,803.46
预收款项	30,000.00
合同负债	13,800.04
应付职工薪酬	17,568.35
应交税费	721,971.27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其他应付款	32,206,366.43
五、非流动负债合计	-
六、负债总计	84,802,509.55
七、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61,558,801.73

本次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三) 评估范围中主要资产状况及特点

1、流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

2、非流动资产主要为设备类资产。

设备类资产包括车辆、电子设备和办公家具。

车辆共计 3 辆，为轻型小汽车，为二手车，已办理车辆行驶证，车辆所有人为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无抵押、质押、担保等情况，截至评估基准日，车辆使用和维护正常。

电子设备和办公家具共有 39 项 106 台套，为组装电脑、空调、办公家具。购买于 2012 年至 2019 年，截至评估基准日，电子设备和办公家具均能正常使用。

(四) 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1、账面记录的无形资产

无账面记录的无形资产。

2、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

企业未申报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

(五) 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本次评估过程中，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已提示企业对其拥有的全部

资产进行清查、中报，除上述记录的资产外，企业承诺不存在拥有的、账面未记录的其他资产。

(六)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

本次评估中，引用四川新天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川天会审（2025）47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定财务数据作为评估对象的账面价值。除此之外，未引用其他机构报告内容。

五、价值类型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市场条件、评估对象自身条件等因素，同时考虑价值类型与评估假设的相关性等确定资产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的内涵：是指自愿买方与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六、评估基准日

评估基准日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该评估基准日距经济行为实际开始运行日最近，能良好地反映资产状况，符合本次评估目的。该基准日为被评估单位会计结算日，能够全面反映评估对象各种资产及负债的整体情况，有利于资产的清查。经与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协商，共同确定该日期为评估基准日。

本次评估中采用的价格标准均为评估基准日正在执行或有效的

价格标准。

七、评估依据

我们在本次资产评估工作中所遵循的国家、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的法律法规，以及在评估中参考的资料主要有：

(一) 经济行为依据

2025 年 4 月 14 日成都传媒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纪要第 4 条（审议《关于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所持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 60%股权项目立项的请示》）（2025 年第 5 次会议纪要）。

(二) 法律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42 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46 号）；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 年 5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4.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修正）；
5.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
6. 《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
7.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2005 年国务院国资委第 12 号令）；
8. 《关于加强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

资发产权[2006]274 号);

9.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1991 年国务院 91 号令, 2020 年修订);

10. 《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国务院国资委 财政部令第 32 号);

11.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若干问题的规定》(财政部令第 14 号);

12. 《关于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审核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产权[2009]941 号);

13. 《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91 号);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令第 65 号);

16.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

17. 《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

18. 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三) 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 号, 2017 年 10 月 1 日);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 号, 2017 年

10月1日);

3.《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2019年1月1日);

4.《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2019年12月4日);

5.《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2017年10月1日);

6.《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2019年1月1日);

7.《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2019年1月1日);

8.《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2019年1月1日);

9.《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2017年10月1日);

10.《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11.《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17〕42号,2017年10月1日);

12.《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2017年10月1日);

13.《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2017年10月1日);

14.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76号，2014年7月23日）。

(四) 权属依据

1. 审计报告；
2. 有关资产购置合同、发票；
3. 其他有关产权证明。

(五) 取价依据

1. 企业提供的资料

- (1) 企业提供的评估基准日及以前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 (2) 企业提供的评估基准日资产使用状况资料。

2. 资产评估机构收集的资料

- (1) 《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机械工业出版社）；
- (2) 二手汽车交易网；
- (3) IFIND 资讯/ Wind 资讯；
- (4)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现场勘查记录资料；
- (5)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自行搜集的与评估相关资料；
- (6) 与本次评估相关的其他资料。

(六) 其他依据

1. 亚超（成都）资产评估事务所以限公司与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2. 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产清单和资产评估申报表。

八、评估方法

(一) 评估方法选择的依据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第十六条，“确定资产价值的评估方法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三种基本方法及其衍生方法。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上述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依法选择评估方法”。

2.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第二十一条，“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熟知、理解并恰当选择评估方法。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在选择评估方法时，应当充分考虑影响评估方法选择的因素。选择评估方法所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估目的和价值类型；评估对象；评估方法的适用条件；评估方法应用所依据数据的质量和数量；影响评估方法选择的其他因素。”

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第十七条，“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收益法、市场法、成本法（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

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第十八条，“对于适合采用不同评估方法进行企业价值评估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采用两种以上评估方法进行评估。”

(二) 评估基本方法

资产评估方法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三种基本方法及其衍生方法。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

资料收集、评估方法的适用条件等情况，分析上述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依法选择评估方法。

1. 资产基础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评估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2. 收益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结合被评估单位的历史经营情况、未来收益可预测情况、所获取评估资料的充分性，恰当考虑收益法的适用性。

收益法常用的具体方法包括股利折现法和现金流量折现法。

股利折现法是将预期股利进行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通常适用于缺乏控制权的股东部分权益价值评估；现金流量折现法通常包括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和股权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根据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经营模式、资本结构、发展趋势等，恰当选择现金流折现模型。

3. 市场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根据所获取可比企业经营和财务数据的充分性和可靠性、可收集到的可比企业数量，考虑市场法的适用性。

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上市公司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计算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交易案例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企业的买卖、收购及合并案例资料，计算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三) 评估方法的选择

本项目三种评估方法适用性分析：

1. 资产基础法适用性分析

考虑委托评估的各类资产负债能够履行现场勘查程序，并满足评估方法的适用条件，评定估算的资料要求，因此，本项目选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2. 收益法适用性分析：

被评估单位自 2021 年 7 月停业至今，至评估基准日，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为-6,155.88 万元，未来持续经营能力具有不确定性，管理层也无未来经营计划，未来收益不可预测，因此，本项目不能选用收益法进行评估。

3. 市场法适用性分析：

考虑我国资本市场存在的与被评估单位可比的同行业上市公司不满足数量条件，同时同行业市场交易案例较少、披露信息不足，因

此，本项目不适用市场法进行评估。

综上所述，根据评估目的，本次评估选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四) 选用评估方法技术思路

■ 资产基础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用资产基础法，是指采用适当方法对资产负债的价值进行评估得出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

具体各类资产和负债的评估方法如下：

1. 货币资金

现金的评估，现金以盘点核实后的金额作为评估值。

银行存款的评估，通过审核银行存款日记账，提取银行对账单和余额调节表，并通过函证评估基准日银行存款余额，对其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核，在确认银行存款账表相符、账实相符的基础上，按经核实无误的账面价值确定评估值。

2. 债权性资产

主要为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分析其业务内容、账龄、还款情况，并对主要债务人的资金使用、经营状况作重点调查了解，在核实的基础上，采用对个别认定和账龄分析的方法，判断款项可能收回的数额，参考企业会计计提坏账准备的政策，确定预计风险损失，同时坏账准备评估为零，确定评估值。

3. 机器设备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按照持续使用原则，结合各待估设备类资产的特点和收集资料情况，采用重置成本法、市场法进行评估。

重置成本法是用现时条件下重新购置或建造一个全新状态的被评估资产所需的全部成本，减去被评估资产已经发生的实体性陈旧贬值、功能性陈旧贬值和经济性陈旧贬值来确定被评估资产价值的方法。重置成本法基本公式如下：

评估价值=重置成本×成新率

即：评估净值=评估原值×成新率

市场法主要针对使用时间较长的在用电子设备和办公家具、汽车，采用类似市场交易价格比较后确定评估价值。

4. 负债

负债包括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通过核对明细账与总账的一致性、对金额较大的发放函证、查阅原始凭证等相关资料进行核实。在核实的基础上，以评估基准日企业实际需要承担的负债金额作为负债的评估价值。

九、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根据法律、法规和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评估履行了适当的评估程序。具体实施过程如下：

(一) 明确评估业务基本事项

与委托人就被评估单位和委托人以外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价值类型、评估基准日、评估报告使用范围、评估报告提交期限及方式、评估服务费及支付方式、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与资产评估机构和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工作配合和协助等重要事项进行商讨，予以明确。

(二) 签订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根据评估业务具体情况，对资产评估机构和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专业胜任能力、独立性和业务风险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后，与委托方签订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三) 编制评估计划

根据资产评估工作的要求，编制评估工作计划，包括确定评估的具体步骤、时间进度、人员安排，拟定资产评估技术方案等，报公司相关负责人审核、批准。

(四) 现场调查

1. 指导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等相关当事方清查资产、准备涉及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的详细资料；

2. 根据评估对象的具体情形，选择适当的方式，了解评估对象现状，关注评估对象法律权属；对不符事宜进行逐项调查，根据重要程度采用抽样等方式进行调查。

3. 对被评估单位收益状况进行调查：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主要通过收集分析企业历史经营情况和未来经营规划以及与管理层访谈对企业的经营业务进行调查了解。

(五) 收集评估资料

收集直接从市场等渠道独立获取的资料，从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等相关当事方获取的资料，以及从政府部门、各类专业机构和其他相关部门获取的资料；对资产评估活动中使用的资料进行核查和验证，核查验证的方式通常包括观察、询问、书面审查、实地调查、查询、

函证、复核等。

(六) 评定估算

1. 根据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评估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分析市场法、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等资产评估方法的适用性，恰当选择评估方法；

2. 根据所采用的评估方法，选取相应的公式和参数进行分析、计算和判断，形成测算结果；

3. 对形成的测算结果进行综合分析，形成评估结论。

(七) 编制和提交评估报告

1. 根据法律、法规和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的要求编制评估报告，经公司内部审核形成资产评估报告征求意见稿；

2. 在不影响对最终评估结论独立判断的前提下，与委托人或者委托人许可的相关当事方就评估报告有关内容进行必要沟通后，向委托人出具资产评估报告。

十、评估假设

在评估过程中，我们所依据和使用的评估假设是评估报告撰写的基本前提，同时提请评估报告使用人关注评估假设内容，以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我们遵循以下评估假设条件，如评估报告日后评估假设发生重要变化，将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评估结果应进行相应的调整。

(一) 基本假设

1. 交易假设



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2. 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3. 资产持续经营假设

资产持续经营假设是指评估时需根据被评估资产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或者在有所改变的基础上使用，相应确定评估方法、参数和依据。

4. 企业持续经营的假设

企业持续经营的假设是指被评估单位将保持持续经营，并在经营方式上与现时保持一致。

(二) 一般假设

1. 被评估单位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国家及被评估单位所处地区的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无重大变化；

2. 假设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料真实、完整、可靠，不存在应提供而未提供、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已履行必要评估程序仍无法获知的其他可能影响评估结论的瑕疵事项、或有事项等；

3.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不发生影响被评估单位经营的不可抗拒、不

可预见事件；

4. 除评估基准日政府已经颁布和已经颁布尚未实施的影响被评估单位经营的法律、法规外，假设收益期内与被评估单位经营相关的法律、法规不发生重大变化；

5.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经营所涉及的汇率、利率、税赋及通货膨胀等因素的变化不对其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6. 无其它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 本次评估假设

1. 被评估单位经营范围、经营方式、管理模式等在保持一贯性的基础上，能随着市场和科学技术的发展，进行适时调整和创新；

2. 被评估单位所申报的资产负债不存在产权纠纷及其他经济纠纷事项；

3. 被评估单位的生产经营及与生产经营相关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

4. 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未来和附加税率等不发重大变化。

根据资产评估的要求，我们认定这些假设条件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评估报告日后评估假设发生较大变化时，我们将不承担由于评估假设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十一、评估结论

根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规定，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按照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对纳入评估范围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在评估过程中，本公司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对被评估单位进行了资

产清查，对企业提供的法律性文件、会计记录及其他相关资料进行了验证审核，期间还进行了必要的专题调查与询证。在此基础上采用资产基础法对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本次评估采用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总资产账面价值 2,324.37 万元，评估价值 2,247.83 万元，评估值减值 75.54 万元，减值率 3.29%；总负债账面价值 8,480.25 万元，评估价值 8,425.27 万元，评估值减值 54.98 万元，减值率 0.65%；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6,155.88 万元，评估价值-6,177.44 万元，评估减值 21.56 万元，减值率 0.35%。详见下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B	C	D=C-B	E=D/B×100%
流动资产	1	2,324.19	2,239.57	-84.62	-3.64
非流动资产	2	0.18	8.26	8.08	4,488.89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				
固定资产	4	0.18	8.26	8.08	4,488.89
其中：建筑物	5				
设备	6	0.18	8.26	8.08	4,488.89
资产总计	7	2,324.37	2,247.83	-76.54	-3.29
流动负债	8	8,480.25	8,425.27	-54.98	-0.65
非流动负债	9	-	-	-	
负债总计	10	8,480.25	8,425.27	-54.98	-0.65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1	-6,155.88	-6,177.44	-21.56	-0.35

评估增减值变动原因分析：

评估减值 21.56 万元，减值原因：1、应收账款评估减值 845,897.70

元，预计风险损失在于会计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2、设备评估增值 80,800.41 元，主要原因为车辆和空调设备的经济使用年限长于会计折旧年限；3、应付账款评估减值 549,833.50 元，主要原因为根据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与武汉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定的《公交候车亭灯箱广告位代理经营权合同书之补充协议》附件：《共同经营方案》，合同约定公交候车亭灯箱广告位由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经营，经营收益武汉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分取 65%，但需扣除应收账款，由于本次对应收账款预计的风险损失比账面计提的坏账准备高 845,897.70 元，本次评估评估减少应付武汉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款 549,833.50 元（ $845,897.70 \times 65\%$ ）。

十二、特别事项说明

以下为在评估过程中已发现可能影响评估结论但非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执业水平和能力所能评定估算的有关事项：

（一）引用其他机构出具报告结论的情况，并说明承担引用不当的相关责任；

本次评估中，引用四川新天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川天会审（2025）47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定财务数据作为评估对象的账面价值，并承担引用不当的相关责任。

（二）权属等主要资料不完整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无

（三）法律、经济纠纷等未决事项；

1、上海越赢诉讼事项

2016 年 12 月，博瑞传播（被告一）和案外人武汉公交集团签订《公交候车亭灯箱广告位代理经营权合同书》（以下简称《代理经营合同》），取得武汉市区 3115 块公交候车亭灯箱广告位三年的代理经营权。基于项目执行需要，2016 年 12 月博瑞传播、博瑞眼界、博瑞银福与上海越瀛、Huangzhen 签订了《关于公交候车亭广告牌代理经营权相关事宜的协议》（以下简称《五方协议》），约定由博瑞银福负责项目运营，每年向博瑞传播支付 8,143.612 万元媒体使用费（首年费用由博瑞眼界、上海越瀛按持股比例提供借款给博瑞银福）。

因武汉公交集团未完全履行广告位交付义务，博瑞传播于 2020 年 12 月通过仲裁收回媒体使用费及保证金合计 105,982,947.00 元。上海越瀛主张应退还其 1600 万元借款及利息，双方协商未果后，上海越瀛于 2022 年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简称“成都中院”）提起诉讼。

2023 年 12 月成都中院一审判决博瑞银福向上海越瀛返还 1600 万元及利息（基准利率与 LPR 分段适用），驳回其他诉讼请求。

上海越瀛、博瑞银福均不服判决，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简称“四川高院”）提起上诉，上海越瀛请求依法撤销一审判决第一项，改判支持其一审全部诉讼请求；博瑞银福请求撤销一审判决第一项，改判驳回上海越瀛一审全部诉讼请求。

2025 年 1 月，上海越瀛、博瑞银福、博瑞传播、博瑞眼界、Huangzhen（黄臻）在四川高院的组织下达成调解并由该院出具了《民事调解书》，主要内容为：①《五方协议》自达成调解之日起终止，

不再履行，各方互不承担违约或赔偿责任。②博瑞银福应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前向上海越瀛公司返还《五方协议》项下借款本金 1,600.00 万元及按一审判决计算的利息。③上海越瀛公司放弃本案其他诉讼请求。此外，调解方案确认武汉公交集团向博瑞传播退还的全部媒体使用费、保证金及相应利息等款项合计 105,982,947.00 元均归博瑞传播所有，并对博瑞传播此前收到博瑞银福的 1,600.00 万元媒体使用及利息进行了相应支付、抵销等安排。

同时，博瑞传播与上海越瀛形成了《武汉银福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股东会决议主要内容为：同意按照国有资产管理有关规定启动公开转让所持博瑞银福 60%股权，上海越瀛享有优先购买权。如在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未能完成博瑞银福股权转让变更登记（双方另行一致书面认可的，可延长完成股权受让期限），双方同意解散博瑞银福。

期后协定：各方已于 2025 年进行约定款项的支付、抵销安排，实现（2023）川 0104 民初 979 号判决部分履行、相关往来清账。博瑞传播应支付给给本公司的款项 1,600 万元及利息 275.51 万元，用于抵减本公司欠博瑞眼界的款项。编制本财务报表时，公司尚未对确认应计提的对博瑞传播的上述利息 275.51 万元，因和解协议系 2025 年 1 月签署，协议约定的款项支付、抵消安排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报表尚未执行。

本次评估考虑此期后事项对评估结论的影响，此期后事项将导致评估结果增加 275.51 万元（应收利息）。

2、上海贝胄诉讼事项

2013 年 11 月，博瑞银福与上海贝胄广告中心(以下简称“上海贝胄”)签署《合作经营合同》约定：博瑞银福出资 1300 万元投资建设并独家经营武汉市东西湖区 176 个公交站点广告灯箱发布业务，上海贝胄代为完成预算所列建设、迁移工程，自双方共同完成验收当日起，候车亭广告灯箱由博瑞银福管理和经营。代理期限为 12 年，自媒体实际交付日期后起算，博瑞银福支付每年媒体使用费。因一方不能继续履行合同时，应赔偿另一方包括预期收益在内的全部损失。

合同履行期间，博瑞银福于 2013 年 11 月至 2015 年 9 月根据上海贝胄出具的《函告》直接向第三方合计支付建设资金 1300 万元；2015 年 12 月至 2019 年 1 月分四次合计向上海贝胄支付保证金 1400 万元；2013 年 12 月至 2021 年 7 月共计向上海贝胄付清应付媒体使用费 5139.33 万元。

2021 年 6 月第三方单方解除合同后，博瑞银福完成媒体返还。因上海贝胄违约导致合同终止，博瑞银福提起诉讼请求：上海贝胄返还保证金 1400 万元，支付损失赔偿金 595.83 万元；支付逾期利息（以 1995.83 万元为基数，按 LPR 计算），承担诉讼费用。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7 月立案受理，2023 年 11 月判决：上海贝胄广告返还保证金 1400 万元，支付赔偿金 595.83 万元；马文茜（上海贝胄投资人）对被告上海贝胄的第一项、第二项债务承担无限责任。诉讼费用由被告上海贝胄、马文茜负担。

2023 年 11 月，上海贝胄及马文茜因不服判决，向成都中院提起

上诉，请求依法撤销一审判决，并改判为：①判令驳回被上诉人的全部诉讼请求；②一审、二审案件受理费由被上诉人承担。2024 年 1 月，上海贝冑广告中心及马文茜就上述上诉状增加补充意见：①一审法院对于案涉合作过程的违约方认定错误，本案的违约方为博瑞银福，而非上海贝冑。且本案合同的解除以及媒体经营权的收回完全系因博瑞银福的违约行为，故博瑞银福无权要求上海贝冑支付任何赔偿金。②一审法院将案涉 1400 万元款项认定为保证金且判令退还错误，该 1400 万元实质为媒体使用费，不应予以退还。

2024 年 9 月，成都中法出具案号（2023）川 01 民终 33238 号二审亦终审判决，判决认为上海贝冑广告中心、马文茜的上诉请求不能成立应予驳回；一审判决认定事实清楚，适用法律正确，应予维持，二审案件受理费由上海贝冑广告中心、马文茜负担。

依据二审判决结果，上海贝冑广告中心应向博瑞银福退回保证金并支付赔偿金，相关方应承担无限责任。公司将依据法院判断结果，通过法律措施追偿上述款项，追偿金额尚不确定。

因目前公司所获取的信息不足，公司尚不能可靠估计该项应收款项预计可收回金额。本次评估时，其他应收款-上海贝冑广告中心保证金 14,000,000.00 元，预计风险损失 13,399,892.36 元，评估价值 600,107.64 元。

依据法院告上海贝冑应向本公司支付赔偿金 5,958,333.33 元，考虑到上海贝冑的履约能力具有重大不确定性，本次评估未考虑赔偿金 5,958,333.33 元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四) 担保、租赁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等事项的性质、金额及与评估对象的关系。

截至 2024 年末，博瑞银福应付博瑞眼界广告媒体服务费 47,908,635.86 元，应付借款金额 15,449,011.27 元，根据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3)川 0104 民初 979 号，被告博瑞银福应向原告博瑞眼界偿还借款 18,000,000 元和支付利息(利息以本金为基数，从 2013 年 12 月 27 日至 2019 年 8 月 19 日按计息期间中国人民银行分期发布的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计算，从 2019 年 8 月 20 日至返还借款为止按计息期间全国银行业间同业拆借中心按月发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上浮 20%计算)，按照法院判决应付博瑞眼界利息 1,472.35 万元，在评估基准日，公司尚未计提该笔款项应支付的利息金额 1,341.31 万元，此事项对评估结论影响为 -1,341.31 万元（预计负债）。

(五) 评估基准日至资产评估报告日之间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影响的事项；

无

(六) 本次资产评估对应的经济行为中，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的瑕疵情形；

无

(七) 评估程序受限的有关情况、资产评估机构采取的弥补措施及对评估结论影响的情况；

无

(八)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6,155.88 万元，其持续经营能力具有重大不确定性，由于账面货币资金足以支付外部债权人款项，主要债务人为股东或其内部关联单位，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按持续假设进行编制，本次仍按持续经营假设进行评估。

2、纳入评估范围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7,332,502.00 元，计提坏账准备 5,653,028.90 元，账面净额 1,679,473.10 元，评估预计的风险损失 6,498,926.60 元，高出计提的坏账准备 845,897.70 元。根据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与武汉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定的《公交候车亭灯箱广告位代理经营权合同书之补充协议》附件:《共同经营方案》，合同约定公交候车亭灯箱广告位由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经营，经营收益武汉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分取 65%，但需扣除应收账款，由于本次对应收账款预计的风险损失比账面计提的坏账准备高 845,897.70 元，本次评估减少应付武汉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款 549,833.50 元（ $845,897.70 \times 65\%$ ）。

3、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机器设备存放于办公区内，评估人员对设备进行了盘点并查阅了购置合同和发票，评估人员对设备的产权进行了关注，但不对设备的产权发表意见。

4、本次评估未考虑流动性折扣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九) 本次评估结论，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未能对各种设备在评估基准日时的技术参数和性能做技术检测，在假定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技术资料 and 运行记录是真实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向设备管理人员和操

作人员了解设备使用情况及实地勘察做出的判断。

(十) 报告中的评估结论是反映评估对象在本次评估目的下, 根据公开市场的原则确定的市场价值, 未考虑该等资产进行产权登记或权属变更过程中应承担的相关费用和税项, 也未对资产评估增值额作任何纳税调整准备。

提请报告使用者关注上述事项可能对评估结论、经济行为产生的影响。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 使用范围:

1. 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 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2. 本资产评估报告只能用于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

3. 本资产评估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的媒体, 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委托人与本次资产评估机构或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4. 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 自评估基准日与经济行为实现日相距不超过一年时, 才可以使用资产评估报告, 即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0 日, 超过一年, 需重新进行资产评估。

(二)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 资产评估

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四) 本评估项目的委托人涉及国有企业，依据相关规定，只有履行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手续后，方可使用本资产评估报告。

(五) 本资产评估报告由亚超（成都）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十四、资产评估报告日

本资产评估报告结论形成日期为 2025 年 5 月 15 日。

亚超（成都）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 一、与评估目的相对应的经济行为文件
- 二、被评估单位基准日审计报告
- 三、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法人营业执照
- 四、评估对象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资料
- 五、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 六、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的承诺函
- 七、签名资产评估师的承诺函
- 八、资产评估机构备案文件或者资格证明文件
- 九、资产评估机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 十、负责该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师资格证明文件
- 十一、资产评估明细表

成都传媒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会 议 纪 要

成都传媒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第 5 次会议纪要

时间：2025 年 3 月 31 日（星期一）10：15

地点：集团总部大厦 A1111 会议室

主持：母 涛

出席：罗 静 李 刚 王 雷 李 科 李少军 高齐强

王显钊

列席：黄 健 杨永茂 侯利强

请假：汤晓初（外出参会）

记录：严 雯 商诗雨

议题：

一、传达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资国企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和全市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工作会议精神

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资国企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和全市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工作会议精神。会议要求，集团上下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坚持问题导向，扎实推动集团全面深化改革和高质量发展。一要坚决贯彻落实市委决策部署。认真学习研究国有企业运行规律、制度规章、法律规范，不断优化完善现代企业制度，进一步提升企业治理能力和市场竞争能力；坚持完善国企党的建设制度机制，推动党的领导与企业治理有机统一，切实把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二要加快推动集团产业转型升级。集团各单位、各部门要坚持问题导向，深入分析国企发展面临的形势任务，突出园区招商、资产运营、专业队伍建设等重点工作，狠抓落实，为集团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三要全面落实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集团各单位、各部门要聚焦集团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实施方案、工作台账以及 2025 年工作要点，进一步落实领导责任、突出改革重点、加强督查督办，确保各项改革任务按要求落地落实落细。

二、审议《关于审议<成都传媒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 2024 年工作总结（送审稿）><成都传媒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 2025 年工作要点（送审稿）>的请示》

根据市国资委有关工作要求，集团办公室（改革办）会同经管中心、党群部、人力中心、财投中心、内审中心、应管部、技术部等部门及相关直属直管单位，梳理形成了《成都传媒产业集团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 2024 年工作总结（送审稿）》，围绕产业结构、技术赋能、产业转型、治理能力以及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等方面，总结了集团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的进展成效；起草了《成都传媒产业集团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 2025 年工作要点（送审稿）》，列明了优化产业布局、激发创新活力、推动对外合作、提升管理水平、推动转型发展、健全监管机制、加强党的领导建设七个方面共计 37 条具体内容。现按程序报请集团董事会审定。

会议议定：

（一）同意《成都传媒产业集团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 2024 年工作总结（送审稿）》。

（二）同意《成都传媒产业集团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 2025 年工作要点（送审稿）》。

（三）集团办公室（改革办）按市国资委要求每月督办工作进展情况，每季度报送完成情况。

三、审议《关于审议〈成都传媒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实施方案（修订稿）〉〈成都传媒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工作台账（修订稿）〉的请示》

根据市国资委要求相关工作要求，结合市委十四届六次全会、全市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工作会议精神，集团办公室（改革办）会同相关部门对《成都传媒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实施方案》《成都传媒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工作台账》进行了修订，增加了“深入实施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规范集团及子公司主责主业管理”“优化国资经营评价”“加强投资全流程管控，强化资本运作实现动态优化，增强项目投资的实效性”“加强境外投资风险管控”等内容。现按程序报请集团董事会审议。

会议议定：

同意《成都传媒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实施方案（修订稿）》《成都传媒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工作台账（修订稿）》。集团办公室（改革办）按程序报请集团董事会审定后向市国资委报备，同步按程序印发。

（以上三个议题列席：谭竞翔、周海波、王琪璐、肖枫、李

文凯、王永强、陈文勇、费秉军、徐广军、石碧川、张庆伟、俸奎、胡雪靖、苗鹏龙、李凯、朱仑、李天翔、段武熙、钟江、万涌、张涛、曾登地、孙涛、姚剑、谢天杨、刘蔚东、黄敏杰、蒋丹、何小梅)

四、审议《关于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所持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 60%股权项目立项的请示》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博瑞传播公司”）向集团报送请示，提出按照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调解书》和调解笔录相关要求，拟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启动公开转让所持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简称“武汉银福公司”）60%股权工作。集团财投中心经商经管中心、内审中心和法律顾问，提出“严格按照集团专题会要求，对武汉银福公司进行专项审计，对其经营亏损展开责任认定，并对其欠款形成催收方案”的意见，并建议集团同意此次股权转让项目立项。经成都传媒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 2025 年第 6 次会议、党委会 2025 年第 7 次会议研究并原则同意，现按程序报请集团董事会审定。

会议议定：

同意博瑞传播公司公开转让所持武汉银福公司 60%股权项目立项。

（列席：谭竞翔、周海波、王琪璐、费秉军、苗鹏龙，张涛，李怡璇）

主送：集团领导，财务总监。

抄送：集团各单位、各部门。

成都传媒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 2025 年 4 月 14 日印发



四川新天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XIN TIAN DI Sichuan Xintiandi Accounting Firm Co., Ltd

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

2024 ● 报告

中国·四川

SICHUAN CHINA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验证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 川12518PRSB93





四川新天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Sichuan Xintiandi Accounting Firm Co., Ltd

川天会审(2025)479号

审计报告

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2024年度的现金流量表、2024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



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了职业怀疑。

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四川新天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武汉博瑞银禧广告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5,867,272.97	6,234,152.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1,679,473.10	1,758,195.1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3	15,094,320.92	15,094,320.92
其他应收款	五、4	600,853.17	3,660,902.6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3,241,920.16	26,747,571.6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5	1,787.66	1,787.6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87.66	1,787.66
资产总计		23,243,707.82	26,749,359.3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supervisor.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officer.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6	51,812,803.46	51,812,803.46
预收款项	五、7	13,800.04	13,800.04
合同负债	五、8	30,000.00	3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五、9	17,568.35	54,020.35
应交税费	五、10	721,971.27	722,164.45
其他应付款	五、11	32,206,366.43	32,212,646.43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4,802,509.55	84,845,434.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84,802,509.55	84,845,434.73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12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一般风险准备			
盈余公积	五、13	1,623,854.59	1,623,854.59
未分配利润	五、14	-83,182,656.32	-79,719,929.99
股东权益合计		-61,558,801.73	-58,096,075.4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3,243,707.82	26,749,359.3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五、15	431,997.80	508,158.7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五、16	-29,607.78	-45,971.6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30,570.48	46,795.37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17	-3,060,336.31	-4,834,821.4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62,726.33	-5,297,008.49
加：营业外收入			-88,424.60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62,726.33	-5,385,433.09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62,726.33	-5,385,433.0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62,726.33	-5,385,433.0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62,726.33	-5,385,433.0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722.00	220,164.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收回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681.41	56,068.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403.41	276,233.2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5,507.74	242,573.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216.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1,520.43	792,892.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7,028.17	1,071,682.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7,624.76	-795,448.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7,624.76	-795,448.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8,349.51	1,243,798.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724.75	448,349.5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武汉博瑞银福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4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一般风险准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1,623,854.59	-79,719,929.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0,000,000.00							1,623,854.59	-79,719,929.9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1,623,854.59	-83,182,656.32	
										-61,558,801.7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印 华 邦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4年度

2023年度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一般风险准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1,623,854.59	-74,334,496.90		-52,710,642.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1,623,854.59	-74,334,496.90		-52,710,642.31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5,385,433.09		-5,385,433.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85,433.09		-5,385,433.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1,623,854.59	-79,719,929.99		-58,096,075.40

单位：人民币元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1 月 25 日,注册地位于武汉市东西湖区五环大道 31 号(5),法定代表人郑华,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

本公司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广告牌安装及维修;展览展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二)持续经营

基于本公司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本公司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应收款项为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编制本财务报表时,公司根据应收账款的账龄进行分组并按照固定计提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5
1-2年	10
2-3年	30
3-4年	50
4-5年	80
5年以上	100

5.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6.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需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情形。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征收率
增值税	营业收入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公司本年度未经营，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本年度无发生额。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年末”系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年”系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上年”系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8,863.27	8,863.27
银行存款（注 1）	5,858,409.70	6,225,289.72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5,867,272.97	6,234,152.9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 1：银行存款中存在受限资金 5,816,548.22 元，受限原因：诉讼冻结，详见附注七（一）上海越赢诉讼事项，公司银行存款因该诉讼事项被冻结。

2.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 年		
2-3 年		626,100.00
3 年以上	7,332,502.00	6,785,124.00
其中：3-4 年	626,100.00	1,768,377.00
4-5 年	1,768,377.00	1,648,133.00
5 年以上	4,938,025.00	3,368,614.00
合计	7,332,502.00	7,411,224.00

（2）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78,395.00	26.98	1,978,395.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54,107.00	73.02	3,674,633.90	68.63	1,679,473.10
其中：合并范围外的账龄组合	5,000,407.00	68.20	3,674,633.90	73.49	1,325,773.1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353,700.00	4.82			353,700.00
合计	7,332,502.00	100.00	5,653,028.90	77.10	1,679,473.10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78,395.00	26.69	1,978,395.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32,829.00	73.31	3,674,633.90	67.64	1,758,195.10
其中：合并范围外的账龄组合	5,079,129.00	68.53	3,674,633.90	72.35	1,404,495.10
范围内关联方	353,700.00	4.77			353,700.00
合计	7,411,224.00	100.00	5,653,028.90	76.28	1,758,195.10

1) 应收账款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红安振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42,400.00	842,400.00	842,400.00	842,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武汉市汉口精武食品工业园有限公司	415,920.00	415,920.00	415,920.00	415,92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武汉健康谷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20,000.00	320,000.00	320,000.00	3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武汉嘉乐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4,200.00	304,200.00	304,200.00	304,2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武汉阳光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5,875.00	95,875.00	95,875.00	95,87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978,395.00	1,978,395.00	1,978,395.00	1,978,395.00	100.00	

2) 应收账款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5,354,107.00	3,674,633.90	68.63
合计	5,354,107.00	3,674,633.90	—

(3) 应收账款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	1,978,395.00					1,978,395.00
按组合计提	3,674,633.90					3,674,633.90
合计	5,653,028.90					5,653,028.9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红安振鑫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842,400.00	11.49	842,400.00
武汉楚水云山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747,660.00	10.20	514,830.00
湖北合瑞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591,250.00	8.06	400,124.90



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咸宁恒阳置业有限公司	542,600.00	7.40	391,480.00
武汉市汉口精武食品工业园有限公司	415,920.00	5.67	415,920.00
合计	3,139,830.00	42.82	2,564,754.90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15,094,320.92	100.00	15,094,320.92	100.00

(2) 预付账款明细:

单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注1)	14,995,264.30	14,995,264.30
上海贝冑广告中心 (注2)	99,056.62	99,056.62
合计	15,094,320.92	15,094,320.92

注1: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就该预付账款的后续安排, 相关方已签署了书面协议, 相关内容详见本附注七 (一) 上海越赢诉讼事项。

注2: 上海贝冑广告中心, 公司已对该主体提起诉讼, 相关诉讼情况详见本附注七 (二) 上海贝冑诉讼事项。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00,853.17	3,660,902.66
合计	600,853.17	3,660,902.66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4,000,200.00	14,000,200.00
其他	1,164.90	878.08
合计	14,001,364.90	14,001,078.08

(2) 其他应收款及其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362.40	18.12	5.00
1-2年			
2-3年			
3-4年	802.50	401.25	50.00
4-5年	3,000,538.22	2,400,430.58	80.00
5年以上	10,999,661.78	10,999,661.78	100.00
合计	14,001,364.90	13,400,511.73	

续表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75.58	3.78	5.00
1-2年			
2-3年	802.50	240.75	30.00
3-4年	3,000,538.22	1,500,269.11	50.00
4-5年	10,800,000.00	8,640,000.00	80.00
5年以上	199,661.78	199,661.78	100.00
合计	14,001,078.08	10,340,175.42	

3) 其他应收款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	10,340,175.42	3,060,336.31				13,400,511.73
合计	10,340,175.42	3,060,336.31				13,400,511.73



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其他应收款明细: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年末账面 价值
上海贝胃广告中心 (注)	保证金	14,000,000.00	4-5 年: 3,000,538.22 元 5 年以上: 10,999,461.78 元	13,399,892.36	600,107.64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站牌迁改 费	802.50	3-4 年	401.25	401.25
代扣公积金	代扣代缴	362.40	1 年以内	18.12	344.28
乐百氏桶装水台北路 连锁店	押金	200.00	5 年以上	200.00	
合计	—	14,001,364.90	—	13,400,511.73	600,853.17

注: 上海贝胃广告中心, 公司已对该主体提起诉讼, 相关诉讼情况详见本附注七
(二) 上海贝胃诉讼事项。公司对上海贝胃的诉讼法院已判决, 但尚未执行强制执行。目前公司所获取的信息不足, 公司尚不能可靠估计该项应收款项预计可收回金额。编制本财务报表时, 公司参照以前年度对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固定计提比例政策, 考虑对该笔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 其中: 4-5 年的部分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80%, 5 年以上计提比例 100%。

5. 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1,787.66	1,787.66

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

对方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款项形成时间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四川博瑞眼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是		47,908,635.86	47,908,635.86
上海越瀛广告有限公司	是		118,133.96	118,133.96
其他	否	2018 年至 2020 年	3,786,033.64	3,786,033.64
合计			51,812,803.46	51,812,803.46

注: 四川博瑞眼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简称 博瑞眼界) 系公司关联方, 博瑞眼界已向公司提起诉讼, 相关诉讼详见本附注七 (三) 博瑞眼界诉讼事项。就该公司应付账款后续安排, 相关方已签署了书面协议, 相关内容详见本附注七 (一) 上海越瀛诉讼事项。



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7. 预收款项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13,800.04	13,800.04
合计	13,800.04	13,800.04

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北京聚联广告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合计	30,000.00	30,000.00

注：本年合同负债账龄为 3-4 年。

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36,452.00	21,635.90	58,087.9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224.00	4,224.00	
辞退福利	17,568.35	110,760.25	110,760.25	17,568.35
合计	54,020.35	136,620.15	173,072.15	17,568.35

(2) 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452.00	18,880.00	55,332.00	
职工福利费				
社会保险费		1,911.90	1,911.9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35.88	1,835.88	
工伤保险费		76.02	76.02	



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补充医疗保险				
住房公积金		844.00	844.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计	36,452.00	21,635.90	58,087.90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4,055.04	4,055.04	
失业保险费		168.96	168.96	
合计		4,224.00	4,224.00	

10.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721,971.27	722,164.45
合计	721,971.27	722,164.45

公司应交增值税长期挂账系税务处理采用以开票金额为依据进行增值税纳税申报，而会计核算则遵循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收入及相应销项税额，由此形成税务申报与会计处理的暂时性差异。该差异主要源于部分交易尚未满足开票条件（客户未履行付款义务且未达到收入确认节点），导致应计销项税额与法定纳税义务产生期间性错配。本年年末相比上年末应交增值税减少系收到待抵扣的进项税发票。

1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2,206,366.43	32,212,646.43
合计	32,206,366.43	32,212,646.43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单位来收款	32,187,022.83	32,147,910.63
代收及代垫款项	-	6,280.00



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	19,343.60	58,455.80
合计	32,206,366.43	32,212,646.43

(2) 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项目(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上海越瀛广告有限公司	16,698,899.36	16,698,899.36
四川博瑞眼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5,449,011.27	15,449,011.27
合计	32,147,910.63	32,147,910.63

注: 四川博瑞眼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简称 博瑞眼界)系公司关联方, 博瑞眼界已向公司提起诉讼, 相关诉讼详见本附注七(三)博瑞眼界诉讼事项。就该公司应付账款后续安排, 相关方已签署了书面协议, 相关内容详见本附注七(一)上海越瀛诉讼事项。

12.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0	60.00			12,000,000.00	60.00
上海越瀛广告有限公司	8,000,000.00	40.00			8,000,000.00	40.00
合计	2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0	100.00

13.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23,854.59			1,623,854.59
合计	1,623,854.59			1,623,854.59

14.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79,719,929.99	-74,334,496.90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其中:《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新规定追溯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		
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一控制合并范围变更		
其他调整因素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79,719,929.99	-74,334,496.90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62,726.33	-5,385,433.0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本年年末余额	-83,182,656.32	-79,719,929.99

15.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法务诉讼相关费用	143,302.00	86,685.41
职工薪酬	119,037.65	174,228.48
水电物管租赁费	97,033.56	197,734.86
劳务费	40,500.00	
交通运输费	19,800.00	21,362.00
其他	12,324.59	28,147.97
合计	431,997.80	508,158.72

16.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费用		
减：利息收入	30,570.48	46,795.37
其他支出	962.70	823.70
合计	-29,607.78	-45,971.67

17.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55,225.3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060,336.31	-3,879,596.14



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合计	-3,060,336.31	-4,834,821.44
----	---------------	---------------

18.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88,424.60	
合计		-88,424.60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	信息传播行业	109,333.21 万元	60.00	60.00

2.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四川博瑞眼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越瀛广告有限公司	本公司第二大股东

(二) 关联交易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本期无关联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本期无关联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关联方应收项目

科目	关联方(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账款	四川博瑞眼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353,700.00	353,700.00
预付款项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14,995,264.30	14,995,264.30



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科目	关联方(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合计	15,348,964.30	15,348,964.30

2. 关联方应付项目

科目	关联方(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四川博瑞眼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47,908,635.86	47,908,635.86
应付账款	上海越瀛广告有限公司	118,133.96	118,133.96
其他应付款	四川博瑞眼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5,449,011.27	15,449,011.27
其他应付款	上海越瀛广告有限公司	16,698,899.36	16,698,899.36
合计		80,174,680.45	80,174,680.45

七、重要事项

(一) 上海越瀛诉讼事项

1. 诉讼背景

2016 年 12 月，博瑞传播（被告一）和案外人武汉公交集团签订《公交候车亭灯箱广告位代理经营权合同书》（以下简称《代理经营合同》），取得武汉市 3115 块公交候车亭灯箱广告位三年的代理经营权。基于项目执行需要，2016 年 12 月博瑞传播、博瑞眼界、博瑞银福与上海越瀛、Huangzhen 签订了《关于公交候车亭广告位代理经营权相关事宜的协议》（以下简称《五方协议》），约定由博瑞银福负责项目运营，每年向博瑞传播支付 8,143.612 万元媒体使用费（首年费用由博瑞眼界、上海越瀛按持股比例提供借款给博瑞银福）。

因武汉公交集团未完全履行广告位交付义务，博瑞传播于 2020 年 12 月通过仲裁收回媒体使用费及保证金合计 105,982,947.00 元。上海越瀛主张应退还其 1600 万元借款及利息，双方协商未果后，上海越瀛于 2022 年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简称“成都中院”）提起诉讼。

2. 诉讼进程

2023 年 12 月成都中院一审判决博瑞银福向上海越瀛返还 1600 万元及利息（基准利率与 LPR 分段适用），驳回其他诉讼请求。

之后，上海越瀛、博瑞银福均不服判决，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简称“四川高院”）提起上诉，上海越瀛请求依法撤销一审判决第一项，改判支持其一审全部诉讼请求；博瑞银福请求撤销一审判决第一项，改判驳回上海越瀛一审全部诉讼请求。

2025 年 1 月，上海越瀛、博瑞银福、博瑞传播、博瑞眼界、Huangzhen（黄臻）在四川高院的组织下达成调解并由该院出具了《民事调解书》，主要内容为：①《五方协议》自达成调解之日起终止，不再履行；各方互不承担违约或赔偿责任。②博瑞银福应于 2025



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年 9 月 30 日前向上海越瀛公司返还《五方协议》项下借款本金 1600 万元及按一审判决计算的利息。③上海越瀛公司放弃本案其他诉讼请求。此外,调解方案确认武汉公交集团向博瑞传播退还的全部媒体使用费、保证金及相应利息等款项合计 105,982,947 元均归博瑞传播所有,并对博瑞传播此前收到博瑞银福的 1600 万元媒体使用及利息进行了相应支付、抵销等安排。

同时,博瑞传播与上海越瀛形成了《武汉银福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股东会决议主要内容为:同意按照国有资产管理有关规定启动公开转让所持博瑞银福 60% 股权,上海越瀛享有优先购买权。如在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未能完成博瑞银福股权转让变更登记(双方另行一致书面认可的,可延长完成股权受让期限),双方同意解散博瑞银福。

3. 对本公司的影响

(1) 期后协定:各方已于 2025 年进行约定款项的支付、抵销安排,实现(2023)川 0104 民初 979 号判决部分履行、相关往来清账。博瑞传播应支付给给本公司的款项 1,600 万元及利息 275.51 万元,用于抵减本公司欠博瑞眼界的款项。编制本财务报表时,公司尚未对确认应计提的对博瑞传播的上述利息 275.51 万元。该期后协定系 2025 年 1 月签署,协议约定的款项支付、抵消安排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尚未执行。

(2) 本公司股权将启动转让程序:依据股东之间的协议,拟启动博瑞传播公开转让其持有的对本公司股权的事宜。如转让成功,本公司涉及控股股东的变更。

(二) 上海贝胄诉讼事项

1. 合同纠纷背景

2013 年 11 月,博瑞银福与上海贝胄广告中心(以下简称“上海贝胄”)签署《合作经营合同》约定:博瑞银福出资 1300 万元投资建设并独家经营武汉市东西湖区 176 个公交站点广告灯箱发布业务,上海贝胄代为完成预算所列建设、迁移工程,自双方共同完成验收当日起,候车亭广告灯箱由博瑞银福管理和经营。代理期限为 12 年,自媒体实际交付日期后起算,博瑞银福支付每年媒体使用费。因一方不能继续履行合同时,应赔偿另一方包括预期收益在内的全部损失。

合同履行期间,博瑞银福于 2013 年 11 月至 2015 年 9 月根据上海贝胄出具的《函告》直接向第三方合计支付建设资金 1300 万元;2016 年 12 月至 2019 年 1 月分四次合计向上海贝胄支付保证金 1400 万元;2013 年 12 月至 2021 年 7 月共计向上海贝胄付清应付媒体使用费 5139.33 万元。

2021 年 6 月第三方单方解除合同后,博瑞银福完成媒体返还。因上海贝胄违约导致合同终止,博瑞银福提起诉讼请求:上海贝胄返还保证金 1400 万元,支付损失赔偿金 595.83 万元;支付逾期利息(以 1995.83 万元为基数,按 LPR 计算),承担诉讼费用。

2. 诉讼进程



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人民法院于2022年7月立案受理,2023年11月判决:上海贝胄广告返还保证金1400万元,支付赔偿金595.83万元;马文茜(上海贝胄投资人)对被告上海贝胄的第一项、第二项债务承担无限责任。诉讼费用由被告上海贝胄、马文茜负担。

2023年11月,上海贝胄及马文茜因不服判决,向成都中院提起上诉,请求依法撤销一审判决,并改判为:①判令驳回被上诉人的全部诉讼请求;②一审、二审案件受理费由被上诉人承担。2024年1月,上海贝胄广告中心及马文茜就上述上诉状增加补充意见:①一审法院对于案涉合作过程的违约方认定错误,本案的违约方为博瑞银福,而非上海贝胄。且本案合同的解除以及媒体经营权的收回完全系因博瑞银福的违约行为,故博瑞银福无权要求上海贝胄支付任何赔偿金。②一审法院将案涉1400万元款项认定为保证金且判令退还错误,该1400万元实质为媒体使用费,不应予以退还。

2024年9月,成都中法出具案号(2023)川01民终33238号二审亦终审判决,判决认为上海贝胄广告中心、马文茜的上诉请求不能成立应予驳回;一审判决认定事实清楚,适用法律正确,应予维持,二审案件受理费由上海贝胄广告中心、马文茜负担。

3.上述诉讼对本公司的影响

(1)依据二审判决结果,上海贝胄广告中心应向博瑞银福退回保证金并支付赔偿金,相关方应承担无限责任。公司将依据法院判断结果,通过法律措施追偿上述款项,追偿金额尚不确定。

(2)因目前公司所获取的信息不足,公司尚不能可靠估计该项应收款项预计可收回金额。公司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其他应收款-上海贝胄广告中心保证金14,000,000.00元,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13,399,892.36元,期末账面价值600,107.64元。

(3)依据法院告上海贝胄应向本公司支付赔偿金5,958,333.33元,考虑到上海贝胄的履约能力具有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尚未确认该笔赔偿金。

(三)博瑞眼界诉讼事项

截至2024年末,博瑞银福应付博瑞眼界广告媒体服务费47,908,635.86元,应付借款金额15,449,011.27元,根据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3)川0104民初979号,被告博瑞银福应向原告博瑞眼界偿还借款18,000,000元和支付利息(利息以本金为基数,从2013年12月27日至2019年8月19日按计息期间中国人民银行分期发布的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计算,从2019年8月20日至返还借款为止按计息期间全国银行业间同业拆借中心按月发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上浮20%计算),按照法院判决应付博瑞眼界利息1,472.35万元,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公司尚未计提该笔款项应支付的利息金额1,341.31万元。

(四)其他诉讼事项



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截至 2024 年末，博瑞银福针对武汉楚水云山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咸宁恒阳置业有限公司等 9 家公司的诉讼均已胜诉，并申请执行。博瑞银福截至报告日无尚未判决的诉讼。

八、财务报告批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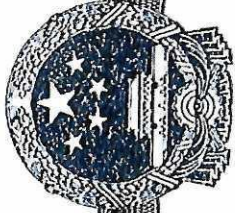
本财务报告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由本公司管理层批准报出



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703786697056D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信息，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四川新天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杨克松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8年05月17日

住所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鼓楼北三街82号12层

此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登记机关



2022年9月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四川新天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杨克松

经营场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鼓楼北三街82号12层1209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51060192

批准执业文号：川财会[2006]2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6年4月20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此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2022年10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杨克松的年检二维码

杨克松
男
1982-01-10
陕西海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320723198201104636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此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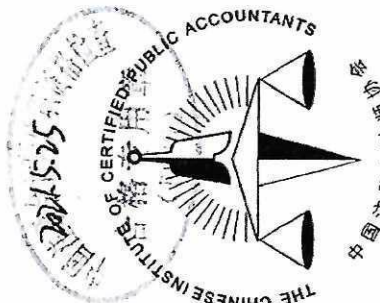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61040047072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一〇 年 十二月 三十 日



姓名 黄贻燕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45-11-2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四川新天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072245112222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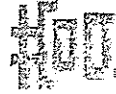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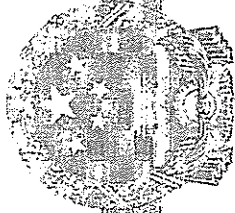
此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批准注册协会：四川省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1996 年 8 月 1 日
Date of Issuance

510601721800

2006 年 10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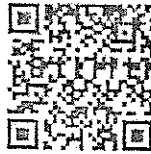


营业执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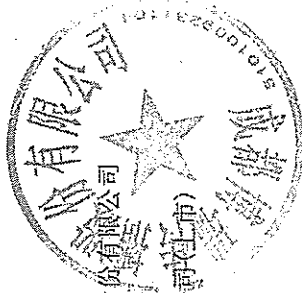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72033629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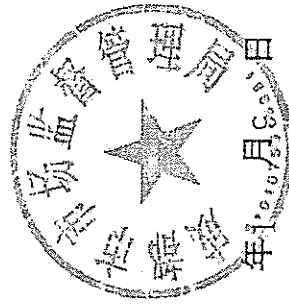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服
务信息。



名称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 母涛
注册资本 壹拾玖仟叁佰叁拾叁万贰仟零玖拾贰元整
成立日期 1966年10月19日
住所 成都市锦江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文化场馆管理服务；社会经济咨询；广告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总部管理；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出版物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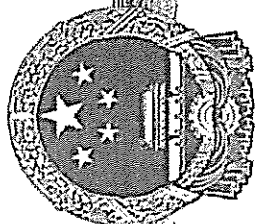
2023

年10月6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营业执照

1-1

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12565557308C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贰仟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0年11月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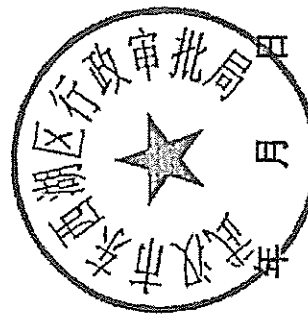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郑华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广告安装及维修；展览展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武汉市东西湖区五环大道31号（5）



登记机关

2020 06 28

委托方承诺函

亚超（成都）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特委托贵公司对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公司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
- 2、所提供的相关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 3、所提供的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科学、合理；
- 4、委托资产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
- 5、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无争议，所提供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6、不干预评估机构、人员独立客观公正执业。

委托方（盖章）：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日期：2025 年 5 月 15 日

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亚超（成都）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特委托贵公司对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公司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
- 2、所提供的相关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 3、所提供的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科学、合理；
- 4、委托资产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
- 5、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无争议，所提供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6、不干预评估机构、人员独立客观公正执业。

产权持有人(盖章)：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



承诺日期：2025 年 5 月 15 日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受贵公司的委托，我们对贵公司拟股权转让事宜，对涉及的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进行了评估，形成了评估报告。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 一、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
- 二、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业务约定书的约定一致。
- 三、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 四、根据资产评估准则和相关评估规范选用了适当的评估方法。
- 五、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 六、评估结论合理。
- 七、评估工作未受到干预并独立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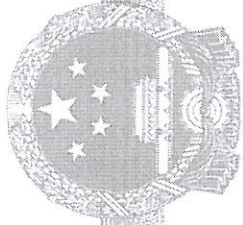
资产评估师签字：



资产评估师签字：



2025 年 5 月 15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000201862600R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亚超（成都）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整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5年02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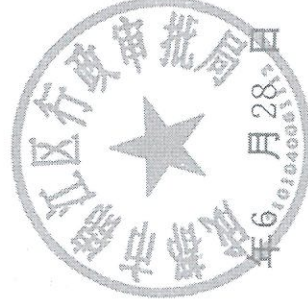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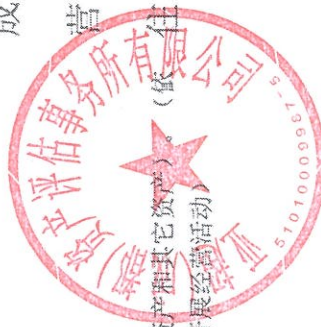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黄宇

营业期限 1995年02月15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资产评估（包括固定资产、流动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资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所 成都市锦江区东华正街40号9楼901号



登记机关

2022

年6月28日

http://czt.sc.gov.cn/scczt/gsgg/2022/11/3/04c7244c6ae6445787440015dea650a8.shtml

2022年11月17日 星期四 未定 14:02 无标题

设为首页 | 加入收藏 | 网站地图

 **四川省财政厅**
Sichuan Provincial Finance Department

请输入关键词查询 **搜索**

[首页](#) [省厅概况](#) [政务信息](#) [财政数据](#) [政府信息公开](#) [办事服务](#) [专题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信息公开 /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 公示公告

资产评估机构变更备案公告

四川省财政厅 2022年11月03日 信息来源: 【字体: 大 中 小】 [打印文本](#) [分享](#)

川财资〔2022〕130号

亚超(成都)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四川瑞来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四川中天晟源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瑞元信(四川)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报来的《资产评估机构变更事项备案表》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现予以备案。资产评估机构名称、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法定代表人)、资产评估机构的合伙人或者股东基本情况等备案相关信息已录入备案信息管理系统,可通过财政部、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附件:资产评估机构变更备案信息表

四川省财政厅
2022年11月1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 51040037

会员姓名: 黄宇

证件号码: 512322*****7



所在机构: 亚超(成都)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
责任公司

年检情况: 2025 年通过

职业资格: 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正式执业会员
资产评估师
黄宇
51040037

本人印鉴:

签名: 黄宇



(有效期至 2026-04-30 日止)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 51090016

会员姓名: 黄沁瑞

证件号码: 51072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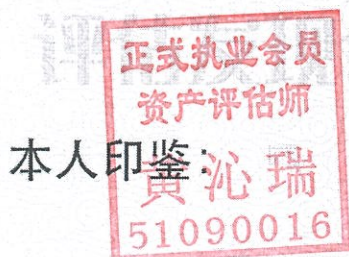
所在机构: 亚超(成都)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
责任公司

年检情况: 2025年通过

职业资格: 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本人印鉴:

签名: 黄沁瑞



(有效期至 2026-04-30 日止)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4年12月31日

被评估单位：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B	C	D=C-B	E=D/B×100%
流动资产	1	2,324.19	2,239.57	-84.62	-3.64
非流动资产	2	0.18	8.26	8.08	4,488.89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4	-	-	-	
长期应收款	5	-	-	-	
长期股权投资	6	-	-	-	
投资性房地产	7	-	-	-	
固定资产	8	0.18	8.26	8.08	4,488.89
其中：建 筑 物	9	-	-	-	
设 备	10	0.18	8.26	8.08	4,488.89
土 地	11	-	-	-	
在建工程	12	-	-	-	
工程物资	13				
使用权资产	14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15	-	-	-	
油气资产	16	-	-	-	
无形资产	17			-	
其中：土地使用权	18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	-	-	-	
资产总计	24	2,324.37	2,247.83	-76.54	-3.29
流动负债	25	8,480.25	8,425.27	-54.98	-0.65
非流动负债	26	-	-	-	
负债总计	27	8,480.25	8,425.27	-54.98	-0.65
净 资 产（所有者权益）	28	-6,155.88	-6,177.44	-21.56	-0.35

资产评估结果分类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4年12月31日

被评估单位：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1	一、流动资产合计	23,241,920.16	22,395,678.18	-846,241.98	-3.64
2	货币资金	5,867,272.97	5,867,272.97	-	-
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4	衍生金融资产	-	-	-	-
5	应收票据	-	-	-	-
6	应收账款	1,679,473.10	833,575.40	-845,897.70	-50.37
7	应收款项融资	-	-	-	-
8	预付款项	15,094,320.92	15,094,320.92	-	-
9	其他应收款	600,853.17	600,508.89	-344.28	-0.06
10	存货	-	-	-	-
11	合同资产	-	-	-	-
12	持有待售资产	-	-	-	-
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14	其他流动资产	-	-	-	-
15	二、非流动资产合计	1,787.66	82,588.07	80,800.41	4,519.90
16	债权投资	-	-	-	-
17	其他债权投资	-	-	-	-
18	长期应收款	-	-	-	-
19	长期股权投资	-	-	-	-
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资产评估结果分类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4年12月31日

被评估单位：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2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22	投资性房地产	-	-	-	
23	固定资产	1,787.66	82,588.07	80,800.41	4,519.90
24	在建工程	-	-	-	
25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26	油气资产	-	-	-	
27	使用权资产	-	-	-	
28	无形资产	-	-	-	
29	开发支出	-	-	-	
30	商誉	-	-	-	
31	长期待摊费用	-	-	-	
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34	三、资产总计	23,243,707.82	22,478,266.25	-765,441.57	-3.29
35	四、流动负债合计	84,802,509.55	84,252,676.05	-549,833.50	-0.65
36	短期借款	-	-	-	
37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38	衍生金融负债	-	-	-	
39	应付票据	-	-	-	
40	应付账款	51,812,803.46	51,262,969.96	-549,833.50	-1.06



资产评估结果分类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4年12月31日

被评估单位：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41	预收款项	13,800.04	13,800.04	-	-
42	合同负债	30,000.00	30,000.00	-	-
43	应付职工薪酬	17,568.35	17,568.35	-	-
44	应交税费	721,971.27	721,971.27	-	-
45	其他应付款	32,206,366.43	32,206,366.43	-	-
46	持有待售负债	-	-	-	-
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48	其他流动负债	-	-	-	-
49	五、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50	长期借款	-	-	-	-
51	应付债券	-	-	-	-
52	租赁负债	-	-	-	-
53	长期应付款	-	-	-	-
54	预计负债	-	-	-	-
55	递延收益	-	-	-	-
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57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58	六、负债总计	84,802,509.55	84,252,676.05	-549,833.50	-0.65
59	七、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61,558,801.73	-61,774,409.80	-215,608.07	-0.35



流动资产清查评估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4年12月31日

被评估单位：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3-1	货币资金（现金 存款 他币）	5,867,272.97	5,867,272.97	-	-	-	
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3-3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3-4	应收票据	-	-	-	-	-	
3-5	应收账款	1,679,473.10	833,575.40	-845,897.70	-50.37	-50.37	
3-6	应收款项融资	-	-	-	-	-	
3-7	预付款项	15,094,320.92	15,094,320.92	-	-	-	
3-8	其他应收款	600,853.17	600,508.89	-344.28	-0.06	-0.06	
3-9	存货	-	-	-	-	-	
3-10	合同资产	-	-	-	-	-	
3-11	持有待售资产	-	-	-	-	-	
3-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3-13	其他流动资产	-	-	-	-	-	
3	流动资产合计	23,241,920.16	22,395,678.18	-846,241.98	-3.64	-3.64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陈建华

填表日期：2025年4月22日

应收账款清查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24年12月31日

被评估单位：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欠款单位名称（结算对象）	业务内容	发生日期	账龄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备注
1	红安振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广告费	2019年	5年以上	842,400.00	842,400.00	-	与公司已起诉的“杨凯”案件有关，案件已胜诉，待执行其房产已被公司申请冻结
2	武汉楚水云山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广告费	2019年	5年以上	747,660.00	747,660.00	-	恒大系，已判决胜诉未执行
3	湖北合瑞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广告费	2020年	4-5年	591,250.00	591,250.00	-	恒大系，已判决胜诉未执行
4	咸宁恒阳置业有限公司	广告费	2020年	4-5年	542,600.00	542,600.00	-	恒大系，已判决胜诉未执行
5	武汉市汉阳武昌食品工业园有限公司	广告费	2019年	5年以上	415,920.00	415,920.00	-	对方破产清算中
6	红安恒勤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广告费	2019年	5年以上	380,000.00	380,000.00	-	恒大系，已判决胜诉未执行
7	红安金碧发展有限公司	广告费	2020年	4-5年	380,000.00	380,000.00	-	恒大系，已判决胜诉未执行
8	四川博瑞眼界户外传媒有限公司	广告费	2024年	1年以内	353,700.00	353,700.00	-	
9	武汉健康谷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广告费	2019年	5年以上	320,000.00	320,000.00	-	与公司已起诉的“杨凯”案件有关，案件已胜诉，待执行其房产已被公司申请冻结
10	武汉嘉乐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广告费	2019年	5年以上	304,200.00	304,200.00	-	
11	武汉巴登城投资有限公司	广告费	2019年	5年以上	303,600.00	303,600.00	-	恒大系，已判决胜诉未执行
12	武汉世纪北大中医白癜风医院	广告费	2019年	5年以上	273,000.00	273,000.00	-	
13	武汉奥山圣宏置业有限公司	广告费	2019年	5年以上	258,000.00	258,000.00	-	对方破产清算中
14	四川分响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广告费	2021年	3-4年	249,600.00	249,600.00	-	已起诉，待开庭
15	武汉市江宁区新动态英语培训学校	广告费	2019年	5年以上	249,300.00	249,300.00	-	
16	武汉锦绣雅都置业有限公司	广告费	2020年	4-5年	179,400.00	179,400.00	-	
17	武汉名仕泌尿专科医院	广告费	2019年	5年以上	150,000.00	150,000.00	-	对方无资产，曾商讨以车抵，车况太差未考虑
18	武汉祥瑞福瑞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广告费	2019年	5年以上	106,400.00	106,400.00	-	
19	武汉阳光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广告费	2019年	5年以上	95,875.00	95,875.00	-	
20	武汉原绿世嘉置业有限公司	广告费	2021年	3-4年	91,200.00	91,200.00	-	对方破产清算中
21	武汉东顺黎天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广告费	2019年	5年以上	90,000.00	90,000.00	-	对方破产清算中
22	武汉美艺华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广告费	2019年	5年以上	72,000.00	72,000.00	-	
23	武汉宏鹏职业培训学校	广告费	2020年	4-5年	60,000.00	60,000.00	-	
24	武汉林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广告费	2019年	5年以上	50,400.00	50,400.00	-	该客户业务未签合同，仅有经办业务员确认函，经办业务员离职，对方拒不承认此笔款项。
25	武汉传众媒体发展有限公司	广告费	2019年	5年以上	34,500.00	34,500.00	-	
26	武汉正莱正升置业有限公司	广告费	2019年	5年以上	34,478.00	34,478.00	-	已胜诉，执行中

应收账款清查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24年12月31日

被评估单位：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欠款单位名称（结算对象）	业务内容	发生日期	账龄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备注
27	武汉智泽天下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广告费	2019年	5年以上	33,200.00	33,200.00	-	
28	成湘泽宏嘉瑞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广告费	2019年	5年以上	30,000.00	30,000.00	-	
29	南洋金地置业有限公司	广告费	2019年	5年以上	29,419.00	29,419.00	-	对方破产清算中
30	武汉九美医疗美容门诊部	广告费	2019年	5年以上	26,400.00	26,400.00	-	
31	武汉远辰置业有限公司	广告费	2019年	5年以上	18,000.00	18,000.00	-	
32	武汉中娱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广告费	2019年	5年以上	10,000.00	10,000.00	-	
33	武汉市时代天宇置业有限公司	广告费	2019年	5年以上	10,000.00	10,000.00	-	
						-		
合 计					7,332,502.00	7,332,502.00	-	
减：坏账准备					5,653,028.90			
减：评估风险损失						6,498,926.60		
净 额					1,679,473.10	833,575.40	-50.37	

评估人员：黄沁瑞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陈建华
填表日期：2025年4月22日

非流动资产评估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4年12月31日

被评估单位：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4-1	债权投资	-	-	-	
4-2	其他债权投资	-	-	-	
4-3	长期应收款	-	-	-	
4-4	长期股权投资	-	-	-	
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4-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4-7	投资性房地产	-	-	-	
4-8	固定资产	1,787.66	82,588.07	80,800.41	4,519.90
4-9	在建工程	-	-	-	
4-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4-11	油气资产	-	-	-	
4-12	使用权资产	-	-	-	
4-13	无形资产	-	-	-	
4-14	开发支出	-	-	-	
4-15	商誉	-	-	-	
4-16	长期待摊费用	-	-	-	
4-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4-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4	合计	1,787.66	82,588.07	80,800.41	4,519.90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陈建华

填表日期：2025年4月22日

固定资产清查评估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4年12月31日

被评估单位：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房屋建筑物类合计	-	-	-	-	-	-		
4-6-1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	-	-	-	-	-		
4-6-2	固定资产-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	-	-	-	-	-		
4-6-3	固定资产-管道及沟槽	-	-	-	-	-	-		
	设备类合计	442,038.79	1,787.66	111,755.32	82,588.07	-330,283.47	80,800.41	-74.72	4,519.90
4-6-4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	-	-	-	-	-		
4-6-5	固定资产-车辆	185,004.07	1,450.00	-	58,584.07	-185,004.07	57,134.07	-100.00	3,940.28
4-6-6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	257,034.72	337.66	111,755.32	24,004.00	-145,279.40	23,666.34	-56.52	7,008.93
4-6-7	土地	-	-	-	-	-	-		
	固定资产合计	442,038.79	1,787.66	111,755.32	82,588.07	-330,283.47	80,800.41	-74.72	4,519.90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	442,038.79	1,787.66	111,755.32	82,588.07	-330,283.47	80,800.41	-74.72	4,519.90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陈建华

填表日期：2025年4月22日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和办公家具清查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24年12月31日

被评估单位：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设备编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计量单位	数量	购置日期	启用日期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备注
									原值	净值	原值	成新率%	净值		
1		独立办公桌椅	1.80米		套	3	2012年3月	2012年3月	5,030.00	-	3,456.64	15	518.00		
2		电脑2台	组装机		台	2	2012年9月	2012年9月	3,725.00	-	200.00		200.00		
3		沙发（含茶几）			套	2	2013年4月	2013年4月	10,844.65	-	3,185.84	15	478.00		
4		投影仪	ES570	索尼（中国）有限公司	台	1	2013年4月	2013年4月			100.00		100.00		
5		办公桌带抽屉			套	12	2013年7月	2013年7月	11,351.00	-	9,047.79	15	1,357.00		
6		办公桌带抽屉			套	11	2013年8月	2013年8月	10,500.00	-	8,293.81	15	1,244.00		
7		电脑6台	组装机		台	6	2013年10月	2013年10月	11,700.00	-	600.00		600.00		
8		会议桌			张	3	2014年3月	2014年3月	6,300.00	-	5,840.71	15	876.00		
9		索尼微单	FE70-300mmF5.6 OSS	索尼（中国）有限公司	台	1	2014年4月	2014年4月	2,954.90	-	200.00		200.00		
10		联想笔记本	小新pro16	联想集团有限公司	台	1	2014年8月	2014年8月	3,300.00	-	200.00		200.00		
11		金鸿盛移动空调	WB16C1	东莞市金鸿盛电器有限公司	台	1	2015年7月	2015年7月	1,762.00	-	1,150.44	15	173.00		
12		电脑3台	组装机		台	3	2017年2月	2017年2月	5,940.00	-	300.00		300.00		
13		南京电脑1台	组装机		台	1	2017年3月	2017年3月	3,300.00	-	100.00		100.00		
14		电脑2台	组装机		台	2	2017年5月	2017年5月	3,950.00	-	200.00		200.00		
15		办公桌	2米		张	3	2017年7月	2017年7月	16,878.61	-	6,902.65	15	1,035.00		
16		办公椅			把	5	2017年7月	2017年7月			1,991.15	15	299.00		
17		抽屉			个	4	2017年7月	2017年7月			1,592.92	15	239.00		
18		沙发			个	1	2017年7月	2017年7月			2,212.39	15	332.00		
19		打印机M1216	HPM1216	惠普电器有限公司	台	1	2017年7月	2017年7月	1,469.23	-	100.00		100.00		
20		电脑2台	组装机		台	2	2017年7月	2017年7月	3,900.00	-	100.00		100.00		
21		办公椅			台	1	2017年7月	2017年7月	5,555.56	-	200.00		200.00		
22		汽油发电机	7.5KW	上海欧鲍实业有限公司	台	1	2017年7月	2017年7月	5,427.35	-	200.00		200.00		
23		直流两用电焊机	BX5	广州博锐焊割设备有限公司	台	1	2017年7月	2017年7月	1,280.00	-	200.00		200.00		
24		电脑1台	组装机		台	1	2017年7月	2017年7月	2,050.00	-	100.00		100.00		
25		日立空调一批	RAP/C-L72CVP	青岛海信日立电器有限公司	台	1	2017年8月	2017年8月	32,478.62	-	28,146.90	15	4,222.00		
26		日立空调2	G403DH-64C2	青岛海信日立电器有限公司	台	1	2017年10月	2017年10月	17,094.02	42.44	14,688.50	15	2,205.00		

流动负债清查评估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4年12月31日

被评估单位：武汉博瑞银福广告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5-1	短期借款	-	-	-	
5-2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5-3	衍生金融负债	-	-	-	
5-4	应付票据	-	-	-	
5-5	应付账款	51,812,803.46	51,262,969.96	-549,833.50	-1.06
5-6	预收款项	13,800.04	13,800.04	-	-
5-7	合同负债	30,000.00	30,000.00	-	-
5-8	应付职工薪酬	17,568.35	17,568.35	-	-
5-9	应交税费	721,971.27	721,971.27	-	-
5-10	其他应付款	32,206,366.43	32,206,366.43	-	-
5-11	持有待售负债	-	-	-	
5-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5-13	其他流动负债	-	-	-	
9	流动负债合计	84,802,509.55	84,252,676.05	-549,833.50	-0.65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陈建华

填表日期：2025年4月22日

